济南市教育局办公室文件

济教办〔2022〕1号

济南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做好2022年中小学寒假和放假前

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教体局，直属各中小学校（幼儿园）、民办各学校：

2022年寒假将至，为切实做好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寒假各项工作，保证广大师生度过“双减”环境下健康积极、充实快乐的寒假，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做好2022年寒假和放假前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严格按照规定时间放假和开学

（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幼儿园。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幼儿园假期开始时间为2022年1月15日(腊月十三)，寒假结束时间为2022年2月15日(正月十五)，2月16日（正月十六）报到开学。

（二）高中阶段学校。高中阶段学校寒假开始时间为2022年1月20日(腊月十八)，寒假结束时间为2022年2月15日(正月十五)，2月16日（正月十六）报到开学。

（三）请各校严格遵守放假时间，不得擅自变更。如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对假期和开学时间进行调整的，须提前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书面申请，经批准后方可组织实施。同时，要及时通知到每一位学生、家长，做好沟通解释并妥善安排好相关工作。

二、有序推进，做好放假前教育教学和管理工作

（一）有序做好疫情防控教育。严格落实教育部、省教育厅和省市指挥部关于做好春节及寒假期间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充分认识疫情防控形势，压紧压实“四方责任”，落实“四早”要求。科学合理做好假期安排，根据放假安排学生可“考完即放假”，并有序组织离校，有关学期总结和评价工作，可在线上进行。要谨慎周全安排假期出行，教育引导师生非必要不离济、不出境，严格限制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地级市的其他县（市、区），确需出行须遵守目的地疫情防控要求，做好个人防护，报备行程轨迹。要认真落实常态化防控措施，完善健全家校协同防控机制，及时按要求通过省疫情防控平台进行“日报告”“零报告”。要严格落实学校封闭管理，加强值班值守，不在校内举办聚集性活动，加强人、物、环境同防，保证校园环境整洁。要加强防控知识教育宣传，引导师生做好居家疫情防控工作，养成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多锻炼等良好习惯。严格西藏中学和内地新疆班假期疫情防控，学生非特殊情况不离校返乡，守护好师生安全。

（二）有序做好期末复习指导。合理安排放假前学校教育教学计划，有序组织课程教学、期末复习、质量监测等工作。要安排好教育教学活动，不得挤占学生活动时间，不得挤占体育、艺术和选修科目课时，合理布置书面作业，留足学生整体复习时间，切实压减重复性、机械性书面作业，杜绝以“刷题”代复习，把时间留给学生梳理知识，统筹综合复习。

（三）有序做好学生期末评价。加强期末考试管理，切实提高考试命题水平，合理确定考试难度，杜绝“偏题”“怪题”。小学一、二年级不得进行集中测试。学生期末成绩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不得进行成绩排队，不得引导家长通过社会评价的APP系统进行班级分数排名。要积极探索多样化考试形式，全面做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等级+评语”评价方式，严禁单纯以学业水平成绩评价学生，学生评语要全面反映学生学习和成长过程，力求准确、科学、客观，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四）有序做好安全教育工作。要在线上线下开好家委会、家长会、主题班会，指导学生科学安排假期生活、强化安全教育、文明健康过节。以多种形式告知家长切实负起监护学生安全的责任，严防学生意外伤亡事故的发生。强化防交通事故、防滑冰溺水、防触电、防煤气中毒和食物中毒等方面的安全教育。组织开展烟花爆竹禁放和环保教育，倡导过文明年、健康年、绿色年。

（五）有序做好温暖帮扶工作。开展寒假师生“送温暖”走访活动。做好老干部、老教师和优秀教师、劳动模范、离退休教师的优抚慰问以及家庭困难教职工走访关怀工作。结合实际为困难学生及家庭送去温暖和爱心，宣传资助政策，有针对性地进行物质资助、心理和文化辅导等。对特殊情况的学生开展结对帮扶，不得出现“关爱漏项”。

（六）有序做好开学准备工作。利用寒假时间，做好校舍和教育教学设施的修缮、维护工作，确保新学期正常安全使用。根据疫情形势，及时优化调整开学疫情防控方案，完善工作预案，加强物资储备，开展全要素、全流程应急实战演练，确保春季学期开学平稳有序。要提前抓好教研备课，精心策划“开学第一课”。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常态做好开学控辍保学工作。

三、清单管理，科学规划假期生活

要以“轻负减压、自主发展、身心两健、快乐祥和”为宗旨，采取稳慎细致的措施，切实引导家长和学生适应新政策环境下的学习指导、生活指导、成长指导，梳理制定好6张“寒假清单”，按清单内容安排假期学习、生活、成长，度过一个 “不一样”的寒假。

（一）寒假作业清单：科学安排好学生学习指导

**1.科学合理设计布置寒假作业。**各学校要严格落实“双减”要求，严格控制寒假书面作业总量，认真研判学情和进度，科学设计寒假作业。倡导根据不同学段学生特点，创新作业形式，鼓励布置活动性、实践性、探究性作业。统筹安排假期作业和实践活动，不得多头布置多项作业和活动，不得布置大批量试卷作为作业刷题。不得布置要求家长完成的作业。各学校根据实际设计寒假作业清单，分年级、分学科、分类别、分时长安排作业内容，并在学校网站和公众号进行公示，接受家长和社会监督，**公示以外的作业一律不得布置和要求学生完成。**寒假结束后，市和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将对作业公示情况和学生实际完成情况进行抽样调查，并对社会公布。

**2.开展线上名师课程专题指导。**认真落实《济南市中小学寒暑假课程建设指导意见（试行）》要求，丰富学校假期课程内容，依托“济南市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和“济南市基础教育资源数字公共服务平台”，做好假期线上学生辅导。市教育局推出“济南名师寒假线上‘泉课行’”活动（另文公布），组织省特级教师、齐鲁名师和正高级教师，录制涵盖小学高年级和初高中课程的专题精品课与学法指导课程、学段引桥课程，并提供多种形式的体育、艺术、传统文化和生涯指导课程，以名师帮你学、微课分享、学法指导、线上释疑、互动交流等多种方式，进行线上答疑指导和义务辅导，为学生提供公益、便捷、有效的学习帮助和“空中课堂”延伸教育服务，满足学生个性教育发展需求。各区县教体局和各中小学要指导学生积极参与在线学习指导，并发挥各自资源优势，采取多种形式，有效补充学生个性化学习需求，消除家长焦虑和学生依赖心理。各职业学校要合理安排实训，对已列入实习教学计划的活动，原则上在省内开展，不得安排学生到中高风险地区实习，严禁学生擅自外出参加实习实训活动。

（二）假期活动清单：温馨安排好学生假期生活

在做好疫情防控前提下，引导学生在寒假期间坚持规律作息、锻炼健康体魄、培养广泛兴趣。指导家长和学生制定假期健康生活清单，包括教育指导孩子制定和践行有益身心的体育锻炼计划，落实《家庭劳动清单》的劳动实践计划，参与低碳环保行动，关注并积极在线上参与2022年北京冬奥会和残奥会，关注神舟十三号载人航天工程的太空运行信息等，培养科学探究的精神。引导做好近视防控，注意饮食卫生和食品安全，指导学生规范使用电子产品，科学合理用眼。关注放假期间和开学前学生的心理变化，对学生可能产生的不良情绪实施及时的心理危机干预。各学校放假前要将济南市“24小时学生心理关爱热线（87-525-525）”告知全体学生和家长，引导学生遇到心理困惑时第一时间拨打求助热线电话。

（三）实践活动清单：周密安排好学生实践活动

要统筹安排学校和共青团、少先队组织的学生假期社会实践活动，制定寒假学生实践清单，结合“我们的节日”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学生感受体验优秀传统民俗文化活动，领略中华传统节日背后的文化渊源，合理适度开展丰富多样、安全健康的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要体现学生“乐参与、真参与、可选择、有实效”，充分考虑疫情影响和学生家庭实际，引导学生选择性参加有关活动，不提硬性完成要求，不得增加学生和家长负担。

（四）寒假阅读清单：配合安排好悦读泉城活动

组织学生积极参与寒假“悦读泉城”活动（方案另文发布），参考推荐《2022寒假好书荐读指导书目100种》，读红色书籍、品经典作品、悟传统文化。区县教体局和学校调整推荐图书要严格按照“五项管理”有关读物管理的要求进行遴选、推荐，保证读物政治思想端正、艺术品味高雅、教育意义深远，书目统一列入阅读清单，数量不超过100本。

（五）家校协作清单：务实安排好家校协作工作

通过多种方式指导家长加强亲子融合互动，密切家校联系。将教育部《致全国中小学生家长的一封信》印发给家长，同时告知学校有关工作要求，争取家长的支持和配合，帮助孩子合理安排寒假学习生活，引导参与线上名师指导。开展“万名教师访万家”活动，组织学校干部、班主任和任课教师对学生进行“双线式”家访，并建立寒假家访服务清单，明确家访对象、形式、数量、内容和效果。每位干部和教师家访学生不少于5人次。家访要实现家庭困难学生和其他方面重点学生家访全覆盖，要特别关注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单亲家庭、贫困家庭、农村留守儿童、残障儿童、学困生和心理困境学生等未成年人的假期生活。指导家长改进家庭教育，帮助了解和掌握孩子成长的特点、规律以及心理健康教育的方法。要通过多种形式，宣传科学育人观念，发布消费提醒，引导家长理性看待、慎重选择校外非学科培训；多关注孩子身心健康，不盲目跟风报班，远离“无证无照”机构，保护自身合法权益。按照国家规定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及寒暑假期组织学科类培训，确需参加，应根据孩子的兴趣喜好选择证照齐全、“白名单”范围内、安全管理和疫情防控措施到位的非学科培训机构，一次性缴费时长不要超过3个月或60课时，续费不早于新课开始前1个月或剩余20课时，并与机构签署《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避免自身合法权益受到损害。

（六）课后服务清单：协调安排好寒假课后服务

要根据学生和家长需求，因地制宜积极探索寒假课后服务，协调多种资源，满足学生个性成长的需要。学校在严格疫情防控和保障健康安全的前提下，根据资源实际和学生需求，可提供学习和活动场所，并协调共青团、工会、妇联等组织，利用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和社区资源优势，积极参与、开展课后服务活动。学校根据市教育局和有关部门提供的课后服务资源，结合区域、学校实际，提供寒假课后服务清单，供家长和学生选择。坚持学生自愿参加，多途径、多方式帮助家长解决寒假看护难题。鼓励校内教师志愿参与，积极利用社会力量参与校内服务。严禁学校寒假期间借课后服务组织集体补课、讲授新课。

四、严格规范，塑造良好教育形象

（一）严格规范教育行为，强化规范管理意识。各中小学要严守办学规范，不得以任何借口动员组织学生到校内或在校外集中补课、上新课。学校不得将校舍、设施设备等办学资源租借给社会力量办学和培训机构，未经允许不得为未经教育行政部门审批的竞赛活动和社会上组织的商业性研学活动提供校舍、场地、师资、生源等条件。假期教育服务必须严格遵守学生自愿、不集中上课和免费开展的原则，切实减轻学生假期课业负担和教师负担。严禁各级各类学校直接或变相帮助培训机构进行招生宣传，或提供任何形式的服务，学校和教师不得动员、组织学生参加社会辅导培训。同时要协调好学生、家长和参与服务教师的工作，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避免意外事件发生。

（二）严格坚守廉洁底线，强化思想政治意识。各单位要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廉洁自律，遵纪守则，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守职业道德，模范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反对“四风”要求，严禁收受家长礼品和接受家长宴请。要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加强监督检查，对违规违纪行为严查快办，坚决杜绝假期腐败。

（三）严格遵循师德底线，强化教育法治意识。放假前各单位要安排一次师德专题教育，组织广大教师认真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论述，专题学习《济南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考核指导意见》，弘扬高尚师德师风，严防师德失范。持续深入开展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专项治理和常态化治理工作，在职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要恪守新时代教师职业规范，不得组织和参与有偿补课等有违师德的活动。各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各学校要向社会公布教师有偿补课举报电话，开展专项督查和暗访工作，切实维护良好的教育和教师形象。

（四）严格假期值班值守，强化信息渠道畅通。要切实加强假期24小时值班保卫工作，学校主要领导和带班领导确保通信联络畅通，值班人员必须坚守岗位。发生紧急、重要事项或重大突发事件，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快速反应，妥善处置。同时，第一时间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不得有迟报、漏报、瞒报行为。

因疫情防控形势变化等原因，中小学寒假工作将按照上级最新要求进行调整安排，请各区县教体局和各中小学、幼儿园要及时传达部署落实到位，确保安全、稳定、有序。

济南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2年1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济南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2年1月12日印发